

中國文化大學應用數學系學群證書申請辦法

99.03.19 訂定

101.04.13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

101.04.20 100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3.10.24 103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

103.10.24 103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5.4.15 104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

105.4.22 104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宗旨

本系應用數學、統計科學、與計算機科學學群規劃的目的，是希望學生能找到個人的興趣，選修適當的課程，提高學習意願，達成系的教育目標。制訂本學群證書申請辦法，在於鼓勵學生完成兩個學群，甚至完成三個學群，以提升職場的競爭力。

二、學群證書申請之相關規定

- (一)本系學生完成一個學群滿足系的畢業門檻，且修畢第二學群至少 30 學分後，得提出學群證書之申請。
- (二)申請一張學群證書需修畢第二學群至少 30 學分，其中申請應用數學學群需要至少 21 學分，其餘學分可選修其他科目。統計科學學群與計算機科學學群需要至少 24 學分，其餘學分可選其他科目。
- (三)申請第二張學群證書需修畢第三學群至少 30 學分，其中申請應用數學學群需要至少 21 學分，其餘學分可選修其他科目。統計科學學群與計算機科學學群需要至少 24 學分，其餘學分可選其他科目。

三、申請注意事項

- (一)申請時間：(1)開學後兩週內。(2)大四畢業考結束至 6 月 30 日前。
- (二)學群證書的申請與核定程序如下：
 - 1.由學生填寫學群證書的申請表，附歷年成績單。
 - 2.依據申請之學群，由本系送交各學群召集人審核之。
 - 3.通過該學群認定標準之同學，由本系發給學群證書，並公告領取時間。

四、本辦法需經本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交系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